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1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3月6日通过邮件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亮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及经营状况；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够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地反应公司2024年的财务状况，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果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的真实情况，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4年度经营状况、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2024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存放及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

（九）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监事2024年年度薪酬奖金及2025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考核2024年公司监事的工作情况，并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监事2025年度薪酬按如下方案拟定：监事会成员中：1）在公司内部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本议案公司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满足条件的情况下于2025年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事项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09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6月9日出具《关于同意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4号），据此公司获准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22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正式上市，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16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60,800,000.00元。公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包括不含增值税承销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01,072,101.88元后的净额为人民币959,727,898.1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2日全部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8月2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564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86,631,523.36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691,318,521.40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6,174,928.56元，累计收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收益为人民币30,920,151.57元，累计汇兑损益影响金额为人民币376,865.9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05,881,322.75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135,000,000.00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70,881,322.75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期初余额	4,369.42
加：年初用于现金管理余额	53,957.89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8,663.15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51.64
本年度用于现金管理的收益	983.62
加：汇兑损益	-111.29
减：年末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	13,5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088.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相应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于2022年8月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盟科药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3年6月26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 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以下简称“盟科美国”）为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的实施主体，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及办理其他相关事项。2023年8月4日，本公司及盟科美国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8110201013701487770	活期	135,022,499.5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30417910520	活期	1,734.3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216490100100178022	活期	1,309,983.7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纽约支行	01032680	活期	34,547,105.14
总计			170,881,322.7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153.1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61.42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114.56万元置换前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8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公司可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8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单笔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4/11/29 至 2025/02/27	保本浮动收益	1.05%或2.29%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4/12/14 至 2025/03/14	保本浮动收益	1.05%或2.28%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3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拟调减原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下“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13,917.66万元，并将其用于“创新药研发项目”中新增加的子项目“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Ⅲ期临床试验”、“创新药研发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不变。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照适用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180号）。

经鉴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盟科药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盟科药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9,727,898.1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6,631,523.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9,176,6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1,318,521.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5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项目	是	909,010,000.00	909,010,000.00	909,010,000.00	286,631,523.36	640,600,623.28	-268,409,376.72	70.47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渠道升级及学术推广项目	无	140,867,400.00	40,717,898.12	40,717,898.12	-	40,717,898.1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20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49,877,400.00	959,727,898.12	959,727,898.12	286,631,523.36	691,318,521.40	-268,409,376.7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创新药研发项目”包括康替唑胺真实世界研究、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MRX-8复杂性尿路感染适应症、MRX-15肾病适应症、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Ⅲ期临床试验等子项目，项目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主要原因包括：1、康替唑胺真实世界研究、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MRX-8复杂性尿路感染适应症等项目：由于2022年度上海及全国各地医院医疗资源集中保障于公共卫生需求，医生时间精力相对有限，院内开展临床试验项目受到一定阻碍；同时境外临床研究受俄乌冲突及美国临床中心人组进展低于预期等因素影响，整体全球多中心项目实施进度受到不利影响；2、MRX-15肾病适应症项目：公司通常会结合各管线进度和紧迫性、产品前景的判断等，在内部各管线之间调整研发人员及其他研发资源的分配计划，公司将研发重心放在已进入临床试验管线的推进，MRX-15临床前研究持续推进，并持续推进该产品相关的2件PCT国际专利的申请和审查工作，但整体进度仍有所滞后；3、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III期临床试验项目：公司于2023年开始实施该募投项目，并于2023年12月开始投入募集资金，投入时间尚较短。2024年3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创新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3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董事会已对“创新药研发项目”可行性进行重新论证，认为该项目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该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新药研发项目	创新药研发项目	909,010,000.00	909,010,000.00	286,631,523.36	640,600,623.28	70.47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09,010,000.00	909,010,000.00	286,631,523.36	640,600,623.28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创新药研发项目系公司首发募投项目，其中包括康替唑胺真实世界研究、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MRX-8复杂性尿路感染适应症、MRX-15肾病适应症。该项目的实施将推进公司已上市产品的市场推广及在研核心管线的研发进展，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价值，惠及更多患者。为了加快公司核心产品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上市速度，提升公司商业价值，公司拟在原募投项目“创新药研发项目”中对子项目进行调整：新增加子项目 MRX-4针对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适应症的中国III期临床试验，金额为13,917.66万元；对应调减原子项目“MRX-4急性细菌性皮肤和皮肤软组织感染/糖尿病足感染适应症”13,917.66万元。调整后公司创新药研发项目总募投金额不变。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0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职务调整 及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李峙乐先生的书面报告，因工作调整，李峙乐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规定，李峙乐先生提交的辞任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上述职务后，李峙乐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财务官及公司全资子公司 MicuRx Pharmaceuticals, Inc. 总裁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峙乐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董事会以6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赵雅超在上述议案投反对票，理由为：希望公司原高管继续履职。同意聘任聂安娜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聂安娜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力，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聂安娜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090 0550

电子邮箱：688373@micurxchina.com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

特此公告。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

附件

聂安娜女士简历

聂安娜，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校友。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0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聂安娜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公司代码：688373 公司简称：盟科药业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公司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2024年度，公司尚未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原因是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公司持续投入大量研发费用。同时，公司产品自商业化以来，商业化投入仍保持较高的水平，上述投入导致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不断增加。因此，公司未来一定期间无法盈利或无法进行利润分配，对股东的投资收益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治疗感染性疾病为核心的创新药企业，采用第五套标准上市。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药物研发活动，该类项目研发周期长、资金投入大，正处于研发投入期。本报告期，公司已有核心产品康替唑胺片上市销售，其他多个在研产品的临床试验在国内、国际推进中。由于营业收入尚不能覆盖相关研发投入及其他开支，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尚未实现盈利。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1.1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盟科药业	688373	不适用

1.2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1.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峙乐	聂安娜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爱迪生路53号1幢1-4层101、2幢
电话	021-5090 0550	021-5090 0550
传真	021-6110 1898	021-6110 1898
电子信箱	688373@micurxchina.com	688373@micurxchin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以小分子化药研发为核心，以治疗感染性疾病为重点领域，拥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和国际竞争力的创新药企业，致力于发现、开发和商业化未满足临床需求的创新药物。

1、MRX-1康替唑胺片

公司首个商业化产品康替唑胺片是公司自主设计和开发的新一代噁唑烷酮类抗菌药，可用于治疗复杂性皮肤和软组织感染等。截至报告期末，康替唑胺片已覆盖全国582家医院，实现正式准入及批量临采医院150家。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027.28万元，同比增长43.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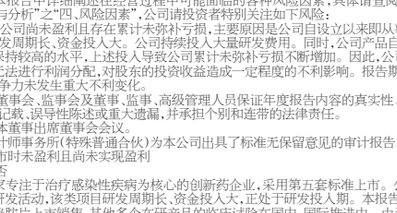

图：康替唑胺片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全新包装规格的单盒12片装康替唑胺片，为患者提供更灵活的用药选择。并且，新包装规格产品已开始探索代理销售模式，旨在借力外部资源和代理商市场触达优势，快速开拓更多区域市场。

报告期内，康替唑胺片上市后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项目共14项，覆盖耐药结核、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等多个领域，具体如下：

（1）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400090645

项目名称：利奈唑胺不适用的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使用康替唑胺替代治疗的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广州市胸科医院

研究目的：观察康替唑胺替代利奈唑胺治疗利福平耐药肺结核的安全性及有效性，验证康替唑胺与利奈唑胺疗效相近但具有更优的安全性

（2）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200066186

项目名称：康替唑胺治疗粒缺发热患者革兰阳性菌所致血流感染有效性和安全性的多中心，单臂，前瞻性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中国医学科学院血液病医院

研究目的：1）评价康替唑胺片治疗粒细胞缺乏伴发热患者革兰性菌血流感染的有效性；2）评估康替唑胺片治疗粒细胞缺乏伴发热患者革兰阳性菌血流感染的安全性；3）探索康替唑胺片在粒细胞缺乏伴发热患者革兰阳性菌血流感染人群药代动力学特征

（3）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NCT06081361

项目名称：耐药结核病超短程治疗新方案的随机、对照、多中心临床研究（INSPIRE-CODA）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北京胸科医院、上海华山医院

研究目的：评价6个月贝达喹啉、德拉马尼、康替唑胺和氟喹诺酮的超短程全口服方案的有效性和安全性

（4）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400086220

项目名称：含康替唑胺全口服方案治疗利福平耐药结核病的安全性与有效性研究：一项前瞻性、多中心、随机、开放、对照临床试验（C-STAR）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研究目的：1）与含利奈唑胺全口服方案相比，评估含康替唑胺全口服方案治疗利福平耐药结核病的安全性与有效性；2）在发生不耐受的不良事件后，探索不同康替唑胺、利奈唑胺减量方案对于安全性与有效性的影响

（5）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67397

项目名称：口服康替唑胺片单药/联合用药治疗临床成人肺炎受试者的疗效、安全性及组织穿透性的前瞻性、多中心、单臂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研究目的：观察在确诊或拟诊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成人肺炎受试者中口服康替唑胺片治疗后的临床疗效

（6）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1995

项目名称：康替唑胺片在确诊或拟诊中枢神经系统感染的神经外科术后受试者的脑脊液穿透性及药代动力学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

研究目的：1）考察在确诊或拟诊中枢神经系统感染的神经外科术后受试者中连续胃管给予康替唑胺片后的稳态血浆和脑脊液浓度，评估脑组织穿透性；2）观察连续胃管给予康替唑胺片在术后确诊或拟诊中枢神经系统感染的成人神经外科术后受试者中的安全性

（7）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1961

项目名称：含康替唑胺片治疗方案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的随机开放平行对照临床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上海市肺科医院

研究目的：1）以利奈唑胺作对照，评估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治疗六个月后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临床安全性；2）以利奈唑胺作对照，评估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治疗六个月后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临床疗效；3）以利奈唑胺作对照，评估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治疗六个月后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微生物学疗效；4）以利奈唑胺作对照，评估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治疗一个月后在脓肿分枝杆菌肺部感染成人患者中早期临床应答率

（8）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4581

项目名称：康替唑胺在耐药结核病患者中的早期杀菌活性和药代动力学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

研究目的：初步评价含康替唑胺抗结核方案中的早期杀菌作用和安全性，探索康替唑胺治疗耐多药肺结核病的适宜使用剂量

（9）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8025

项目名称：康替唑胺片治疗中枢神经系统结核病成人患者的药代动力学、安全性及早期临床疗效评估的探索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

研究目的：1）评价中枢神经系统结核病成人患者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后的药代动力学及脑脊液穿透率；2）与利奈唑胺作对照，观察连续给予康替唑胺片治疗中枢神经系统结核病成人患者的安全性

（10）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67584

项目名称：口服康替唑胺片在人工髋、膝关节置换术中预防感染的有效性、安全性、骨组织及体液穿透性的前瞻性、单中心、单臂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上海市东方医院

研究目的：1）观察连续口服康替唑胺片在成人人工髋、膝关节置换术中预防感染的有效性；2）测定连续给药后人工髋、膝关节置换术成人受试者的骨组织及体液中康替唑胺浓度，评估康替唑胺进入骨组织及体液的穿透性；3）观察康替唑胺片在人工髋、膝关节置换术中预防感染的安全性

（11）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4234

项目名称：基于康替唑胺在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中的药代动力学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胸科医院

研究目的：评价含康替唑胺的治疗方案对治疗利福平耐药肺结核患者的安全性及有效性

（12）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300071026

项目名称：康替唑胺在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患者中的药代动力学研究

研究实施负责（组长）单位：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

研究目的：1）探索康替唑胺片在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患者中的药代动力学特征；2）评价康替唑胺片治疗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的有效性；3）评估康替唑胺片治疗急性胰腺炎并发革兰阳性菌感染的安全性

（13）中国临床试验注册号：ChiCTR2100054786

项目名称：康替唑